

证券代码：873728

证券简称：嘉乐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林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095,8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643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章民强、赵静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管莉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、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半年报数据，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对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共计 25,999,974.00 元进行了权益分派。针对该次权益分派后剩余的利润部分，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，不转增不送股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42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郑林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，能够有效的补充公司经营管理所需的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，授信金额预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。

授权期限：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429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郑林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理财授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,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,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情况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上述资金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，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。

授权期限：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095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苏州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奕炜、赵惠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国浩律师（苏州）事务所关于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嘉乐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4 日